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
金中基金（FOF）**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8
2.4 信息披露方式	9
2.5 其他相关资料	9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9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3.2 基金净值表现	10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7
6.1 资产负债表	17
6.2 利润表	18
6.3 净资产变动表	19
6.4 报表附注	20
7 投资组合报告	4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5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5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6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6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6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7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7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3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5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4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4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54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5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5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9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12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1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2 存放地点	61
12.3 查阅方式	61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2376
交易代码	0223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1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374,851.5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运用目标风险策略对大类资产进行配置，在力争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力求满足投资者的养老金理财需求。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大类资产配置与目标波动率有机结合，通过对宏观经济基本面及证券市场双层面的数据进行研究，对关键经济指标进行跟踪分析，将自上而下的定性分析以及定量指导相结合，加以风险测算及组合优化，采用战略资产配置策略和战术资产配置策略，最终形成大类资产配置决策。</p> <p>（1）战略资产配置策略</p> <p>战略资产配置策略是决定基金资产长期收益的关键。本基金是平衡型目标风险策略基金，运用恒定资产配置比例策略来实现对目标风险的控制，即通过静态资产配置模型将风险维持在一定水平。本基金权益类资产的战略资产配置基准比例为50%。</p> <p>（2）战术资产配置策略</p> <p>战术资产配置是根据经济状况与市场环境对资产配置基准进行动态调整，围绕目标风险水平进一步优化配置、增强收益的方法。在战略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采取战术资产配置策略作为有效补充，动态调整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其中对于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的配置区间为40%-55%。</p> <p>本基金使用的战术资产配置策略主要基于对宏观经济面、政策面、基本面、技术面、估值面的深入分析，以及对股票、债券、商品等各类资产的综合研究比较和趋势判断，结合目标波动率，形成战术配置观点并进行定期优化及再平衡。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p> <p>1) 宏观经济运行的变化和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深刻影响。本基金通过综合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国家财政政策、央行货币政策、物价水平变化趋势等因素，构建宏观经济分析平台；</p> <p>2) 结合上述宏观经济对资产未来收益影响的分析结果和本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预算管理，加以目标波动率为指导，根据细分资产之间相关性，以</p>

<p>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设置组合期初合适的细分资产配置比例。</p> <p>3) 再平衡对于保持组合风险收益特征恒定至关重要。本基金将定期审查组合配置情况，结合对市场变动和未来情况的判断，通过调整优化策略及子基金配置比例以使组合波动率保持在目标值附近，以达到控制组合波动的效果。</p> <p>2、基金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可投资的子基金需首先满足：(1) 子基金运作期限应当不少于2年，最近2年平均季末基金净资产应当不低于2亿元；子基金为指数基金、ETF和商品基金等品种的，运作期限应当不少于1年，最近定期报告披露的季末基金净资产应当不低于1亿元；(2) 子基金运作合规，风格清晰，中长期收益良好，业绩波动性较低；(3) 子基金基金管理人及子基金基金经理最近2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对被投资子基金条件进行变更的，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p> <p>本基金对不同类型的公募基金，按照不同的筛选方法进行投资。具体包括：</p> <p>(1) 对于货币市场基金，主要从基金规模、流动性、风险、收益率等层面进行评估，以满足流动性管理要求为主。</p> <p>(2) 对于指数基金、ETF、大宗商品基金等被动管理的公募基金，这类基金跟踪某一指数表现、某一价格或价格指数表现。本基金根据市场行情、行业板块轮动等因素，综合考虑基金的运作时间、基金规模、流动性、跟踪误差及费率水平等指标，筛选出跟踪误差较小、流动性较好、运作平稳、费率水平合理的被动型基金纳入标的基金池。</p> <p>(3) 对于主动管理的公募非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结合基金评价研究机构推荐，对基金进行研究评价。</p> <p>1) 定量维度</p> <p>从基金规模、收益率、波动率、回撤、风险调整后收益表现等维度对子基金进行评价，结合夏普比率、卡玛比率、考察期子基金管理人资产管理规模等定量指标进行定量分析及筛选，以构造核心备选子基金池。</p> <p>2) 定性维度</p> <p>通过基金经理尽调、合作机构访谈、基金披露的定期报告等途径对基金经理进行综合评价，包括其投资策略及投资逻辑、投资风格、投资流程、管理经验、投研团队情况、风险控制能力以及市场认可度等。重点考察备选子基金的个股/个券选择、行业配置、资产配置、动态交易、风险控制等多方面能力。结合当下市场风格、基金风格以及本基金投资策略，在核心备选池中选取子基金进行投资。</p> <p>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本基金将筛选出中长期业绩稳健的优秀基金进行投资。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本基金还将定期对投资组合进行回顾和动态调整，剔除不再符合筛选标准的标的基金，增加符合筛选标准的基金，以实现基金投资组合的优化。</p> <p>(4) 本基金可投资于公募 REITs。本基金将综合考量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基金资产配置策略、底层资产运营情况、流动性及估值水平等因素，对公募 REITs 的投资价值进行深入研究，精选出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公募 REITs 进行投资。本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变化，可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公募 REITs，但本基金并非必然投资公募 REITs。</p> <p>3、债券投资策略</p>
--

<p>(1) 目标久期策略及凸性策略</p> <p>在组合的久期选择方面，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宏观面的各个要素，主要包括宏观经济所处周期、货币财政政策动向、市场流动性变动情况等，通过对各宏观变量的分析，判断其对市场利率水平的影响方向和程度，从而确定本基金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的合理范围；同时，通过凸性管理策略进一步分析债券的利率风险，对久期策略做出适当的补充和修正。</p> <p>(2) 收益率曲线策略</p> <p>组合基于宏观经济研究和债券市场跟踪，结合收益率曲线的拟合和波动模拟模型，对未来的收益率曲线移动进行情景分析，从而根据不同期限的收益率变动情况，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者阶梯型等策略，进一步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p> <p>(3) 信用品种（含资产支持证券，下同）投资策略</p> <p>1) 市场整体信用利差曲线策略</p> <p>本基金将从经济周期、市场特征和政策因素三方面考量信用利差曲线的整体走势。在经济周期向上阶段，企业盈利能力增强，经营现金流改善，则信用利差可能收窄，反之当经济周期不景气，企业的盈利能力减弱，信用利差扩大。同时本基金也将考虑市场容量、信用债结构以及流动性之间的相互关系，动态研究信用债市场的主要特征，为分析信用利差提供依据。另外，政策因素也会对信用利差造成很大影响。这种政策影响集中在信用债市场的供给方面和需求方面。本基金将从供给和需求两方面分别评估政策对信用债市场的作用。</p> <p>2) 单个信用债信用分析策略</p> <p>信用债的收益率水平及其变化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发行主体自身的信用水平，本基金将对不同信用类债券的信用等级进行评估，深入挖掘信用债的投资价值，增强本基金的收益。本基金主要通过发行主体偿债能力、抵押物质量、契约条款和公司治理情况等方面分析和评估单个信用债券的信用水平。</p> <p>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资产支持证券的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p> <p>4、股票投资策略</p> <p>(1) A股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的研究方式，并综合考虑行业景气度、行业周期、估值水平、盈利趋势、竞争格局、技术进步、政策条件、投资者结构变化等因素，对行业进行配置，深入挖掘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精选估值合理且成长性良好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本基金从价值和成长两个纬度对备选股票进行评估：对于价值被低估且成长性良好的股票，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对于价值被高估但成长性良好，或价值被低估但成长性较差的股票，本基金将通过深入的调研和缜密的分析，有选择地进行投资；对于价值被高估且成长性较差的股票，本基金不予考虑投资。</p> <p>(2) 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关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港股市场投资机会，</p>

	<p>将重点关注：1) 基金管理人的研究团队重点覆盖的行业中，精选港股通中有代表性的行业龙头公司；2) 具有行业稀缺性的香港本地和外资公司；3) 与A股同类公司相比具有估值优势的公司。本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的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p> <p>5、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根据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存托凭证的发行企业和所属行业进行深入研究判断，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精选出具备投资价值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p> <p>6、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在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特征和证券市场趋势判断的前提下，在综合分析可转换债券的债性特征、股性特征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其中安全边际较高、股性活跃并具有较高上涨潜力的品种进行投资。结合行业分析和个券选择，对成长前景较好的行业和上市公司的可转换债券进行重点关注，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个券进行投资。</p> <p>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可交换债券的基本情况、发行人资质、转股标的等因素，对可交换债券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选取具有盈利空间的优质标的进行投资。同时，本基金还将密切跟踪可交换债券的估值变化情况和发行主体经营状况，合理控制可交换债券的投资风险。</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定位为平衡型养老目标产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本基金还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高顺平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21) 802628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epfservice@epf.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2-888	021-60637228
传真		(021) 80262468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6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楼），6-7层、10层	
邮政编码	20001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贺敬哲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pf.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7层、10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40,033.31
本期利润	1,091,908.1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2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2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64,419.7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9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6,297,025.9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9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0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于2024年12月10日生效。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25%	0.48%	1.50%	0.28%	0.75%	0.20%
过去三个月	-0.75%	0.70%	1.57%	0.52%	-2.32%	0.18%
过去六个月	1.28%	0.70%	0.71%	0.49%	0.57%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9%	0.67%	0.90%	0.48%	-0.99%	0.1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年12月10日至2025年6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成立于 2004 年 4 月，由中国光大集团控股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旗下的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创建，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 亿元人民币，两家股东分别持有 55% 和 45% 的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今后，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为各类投资者提供更多资产管理服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光大保德信旗下管理着 72 只开放式基金，即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盈五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一带一路战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耀钱包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国制造 2025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多策略智选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盈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先进服务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创业板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丰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景气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裕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瑞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智能汽车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健康优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创新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汇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颐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高端装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荣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鼎利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光大保德信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芸	FOF 投资副团 队长（主持工 作）、基金经理	2024-12-1 0	-	9 年	张芸女士，2015 年毕业于美国哥 伦比亚大学，获得金融数学硕士。 曾就职于中广核投资（香港）有限 公司，任职权益投资经理，负责公 司港股及沪港通股票投资工作；曾 就职于诚泰仁和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担任高级投资经理；曾就职于国 金证券下属资管子公司国金涌富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公募基金 智能投顾及私募 FOF 智能投研等 工作；后于 2019 年 3 月加入光大 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 任 FOF/MOM 投资经理、FOF 投 资总监及产品投资部执行总经理。 2023 年 3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现任 FOF 投资负 责人，2024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光大 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

					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2025年6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阳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充分保护持有人利益，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基金在获得投研团队、交易团队支持等各方面得到公平对待，本基金管理人从投研制度设计、组织结构设计、工作流程制定、技术系统建设和完善、公平交易执行效果评估等各方面出发，建设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与公司旗下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上半年，A股市场一波三折，沪深300小幅收涨0.03%。A股核心指数涨跌分化非常大，微盘股指数、北证50及中证2000大幅领涨，而红利指数、深证红利及科创创业50领跌。市值层面，微盘>中小盘>大盘。风格上，小盘成长与大盘价值一同领涨，反应出哑铃格局占优，而大盘成长与中盘成长领跌。但是分季度来看，一季度小盘成长领涨、大盘价值领跌；二季度则转为大盘价值领

涨、大盘成长领跌，反应出哑铃两头是分别在一二季度各自占优、但分季度来看仍出现了明显的风格切换。大类板块层面，一季度先进制造及科技领涨、二季度则轮动到金融地产与医药领涨，上半年整体来看医药是表现最好的板块。港股市场方面，表现优于 A 股，一季度在 deepseek 催化下表现亮眼的恒生科技转为在二季度下跌 2%、在港股核心指数中领跌，而恒生医疗保健则加强了上涨趋势。整体来看，上半年国内权益市场内部结构均在一二季度出现了非常明显的切换，无论 A 股还是港股都在二季度呈现医药及新消费在动量抱团效应中不断推动上涨，而一季度在 deepseek 催化下表现亮眼的科技板块反而在二季度有所回落、尤其消费电子及半导体及 IT 服务等细分方向表现较弱、海外算力链则在 6 月有明显修复。

报告期内，本基金按照既定投资方案正常运作，在平衡型目标风险策略基金的定位之下，围绕权益类资产的战略资产配置基准比例 50% 做合同允许范围内的战术调整，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和各个大类资产的持续追踪研究、对委托资产进行大类资产的动态配置。回顾上半年的运作，分季度来看：一季度总体以“得”居多，首先在 1 月中旬，我们从美债收益率及季节性效应出发，判断市场有望企稳，于是开始逐步加仓科技和小盘成长的相关基金，从实际结果看也确实较好抓住了一波行情、尤其是春节后伴随 deepseek 催化有进一步受益。之后在 3 月中下旬，考虑到财报季临近、小票胜率下降且叠加外贸不确定性，高位科技板块存在风险加大的可能，因此逐步止盈减仓科技、加仓周期红利和均衡基金。整体来看，今年一季度表现较好，主要来源于 1 月中旬起逐步加仓科技布局春季躁动，尤其是较早抓住港股科技的机会。然后二季度方面总体以“失”居多，首先，在 4 月 7 日前，我们已经做了一定风险控制动作但事后来看力度不够，因为影响是大超市场预期的、加上本基金也有权益仓位的限制、所以事前权益仓位有下降、但下降幅度有限，更多动作放在了将高波动科技仓位调整到低波动红利上，整体组合更为均衡，同时有加仓黄金 ETF。但是不及预期的是在 4 月 7 日当天持仓的红利板块并未如期展示出防御属性、跌幅也非常大、而且在之后第一波反弹当中力度又不如成长风格基金。至于黄金的加仓还是比较对的，产品有最高持有商品资产不得高于 10% 的限制、在遵循这一限制的基础上我们配置了允许范围内较高比例的黄金 ETF，较好受益了 4 月外贸不确定性下黄金的冲高行情、并在 4 月下旬贸易不确定性大幅下降时做了部分止盈，目前看来还是减少了黄金之后的震荡下跌带来的影响。然后，在 4 月中下旬我们观察到一定缓和信号的出现，加上从季节性效应上看 5 月小盘成长的胜率有所提升，因此逐步减配相关利好板块的仓位（红利及周期及大盘宽基）、并增配受益于外贸缓和的仓位（科技及小盘成长）。5 月上半月这个组合还算适应，但随着 5 月 12 号谈判落地后，市场走成利好兑现的走势，结构上科技成为医药和新消费等抱团方向的“输血包”。我们当时并没有将大头仓位转移到抱团品种上，主要当时一方面不想追高、另一方面也觉得如果市场情绪走弱按理应该是普跌，但实际情况是反而加强了抱团品种的动量效应。所以在

这段时间也使得我们的表现有明显下滑。最后，在6月产品表现有所修复，一方面源于低位科技在6月下旬终于有所反弹，另一方面配置的银行及微盘及均衡基金也发挥了一定作用。总体本基金按照与策略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运行，致力于在保持平衡型FOF定位的基础上做适度轮动来把握不同资产及不同板块在不同阶段的收益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首先对于A股市场整体而言，中期方向上仍有望震荡向上，节奏上短期涨多了会有回调休整、尤其若伴随外围扰动加剧时更是如此，但不影响中期方向。然后结构方面，倾向于认为后续还是行业轮动上涨的特征，中期相对看好的三大板块为科技、医药和周期。之前5-6月非常极致的哑铃“银行+微盘”在近期已出现相对收益走弱的现象，哑铃两端都有一定扩散、也代表哑铃组合也需要有相应的调整，相对更适合当下市场环境的组合配置或是周期+成长（科技及医药），一方面价值风格中周期红利会更优于低波红利、另一方面成长风格有从微盘向中小盘扩散的迹象。后续从中期方向上看，中小盘成长风格中具有产业趋势逻辑的科技和医药可能会更受益、与价值风格中的周期板块形成轮动上涨的一个特征。其次对于港股而言，中期仍非常看好港股的配置价值，现阶段可能港股相比A股会更容易受到外围扰动以及美元的影响，需要做好相应跟踪。而对于债券而言，中期看或仍有波动，短期若股市在修整期时债券有修复机会，但中期方向上权益资产或仍具有更多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指引》及监管机关有关规定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工作制度》进行。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的财务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由负责运营的高管、运营部代表（包括基金会计）、投研部门代表、监察稽核部代表、IT部代表、金融工程部门代表人员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选择基金估值模型及估值模型假设，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决策机制，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审计师沟通后形成建议，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估值委员会

向公司管理层提交推荐建议前，应审慎平衡托管行、审计师和基金同业的意见，并必须获得估值委员会二分之一以上成员同意。

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长期相关工作经历，并具有广泛的代表性。

委员会对各相关部门和代表人员的分工如下：投资研究部和运营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运营部根据估值的专业技术对需要进行估值政策调整的品种提出初步意见提交估值委员会讨论，负责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进行日常估值业务，负责与托管行、审计师、基金同业、监管机关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就估值程序的合法合规发表意见；金融工程负责估值政策调整对投资绩效的评估；IT 部就估值政策调整的技术实现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9,441,997.06	10,999,434.45
结算备付金		252,913.19	-
存出保证金		29,443.9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74,917,212.71	74,191,577.55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74,917,212.71	74,191,577.55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2,158,119.66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39.6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86,800,026.19	85,191,012.0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422,591.14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2,142.81	29,499.86
应付托管费		8,971.10	6,082.2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29,295.19	-
负债合计		503,000.24	35,582.0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86,374,851.51	86,324,786.30
未分配利润	6.4.7.8	-77,825.56	-1,169,356.39
净资产合计		86,297,025.95	85,155,429.9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6,800,026.19	85,191,012.00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991 元，基金份额总额 86,374,851.51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一、营业收入			1,438,741.55
1.利息收入			15,206.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5,206.79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08,406.6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980,367.20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271,960.53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131,941.4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
减：二、营业总支出		346,833.43
1. 管理人报酬	6.4.10.2	254,813.83
2. 托管费	6.4.10.2	52,214.34
3. 销售服务费		-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 0	-
7. 税金及附加		5,205.61
8. 其他费用	6.4.7.21	34,599.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1,908.1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1,908.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1,908.12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86,324,786.30	-1,169,356.39	85,155,429.91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86,324,786.30	-1,169,356.39	85,155,42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65.21	1,091,530.83	1,141,596.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091,908.12	1,091,908.1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	50,065.21	-377.29	49,687.92

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0,065.21	-377.29	49,687.92
2.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6,374,851.51	-77,825.56	86,297,025.9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贺敬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敬哲，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万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390 号《关于准予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止期间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4）验字第 70072552_B01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86,274,950.02 元，募集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49,836.28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 86,324,786.30 元，折合 86,324,786.3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含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 REITs”）、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

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公募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等资产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60%，其中权益类资产的战略配置目标比例中枢为 50%，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40%-5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投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15%。本基金所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计入上述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基金合同约定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60%的混合型基金；2、根据基金披露的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中任一季度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 60%的混合型基金。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会做相应调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

状况以及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交易性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买入/卖出的成交日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持有期间，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发行人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

税费后的净额入账；

- (4) 处置衍生工具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处置衍生工具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7) 其他收入在本基金履行了基金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与原份额适用相同的锁定期；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4) 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

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 调整为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6.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增值税应税行为的销售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确定。

6.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6.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6.6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9,441,997.06
等于： 本金	9,441,401.45
加： 应计利息	595.61
定期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其中： 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合计	9,441,997.06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73,330,966.03	-	74,917,212.71	1,586,246.68
其他	-	-	-	-
合计	73,330,966.03	-	74,917,212.71	1,586,246.6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余额。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24,795.19
预提账户维护费	4,500.00
合计	29,295.19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6,324,786.30	86,324,786.30
本期申购	50,065.21	50,065.2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86,374,851.51	86,374,851.51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23,661.64	-545,694.75	-1,169,356.39
本期期初	-623,661.64	-545,694.75	-1,169,356.39
本期利润	-1,040,033.31	2,131,941.43	1,091,908.1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24.81	347.52	-377.29
其中：基金申购款	-724.81	347.52	-377.29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64,419.76	1,586,594.20	-77,825.56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4,654.8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11.71
其他	240.21
合计	15,206.79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359,168,435.14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359,873,639.36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43,380.04
减：交易费用	231,782.94
基金投资收益	-980,367.20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71,960.53
合计	271,960.53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1,941.43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2,131,941.43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131,941.43

6.4.7.18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6.4.7.19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	31,007.23

费（元）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 (元)	233,581.6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 (元)	49,187.99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6.4.7.20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1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795.19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804.46
账户维护费	9,000.00
合计	34,599.65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光大保德信”）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 2, 本基金合同生效于2024年12月10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2 权证交易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 2, 本基金合同生效于2024年12月10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3 债券交易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 2, 本基金合同生效于2024年12月10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 2, 本基金合同生效于2024年12月10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5 基金交易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基金交易。
- 2, 本基金合同生效于2024年12月10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 2, 本基金合同生效于2024年12月10日，故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54,813.83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1,636.7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43,177.11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基金管理费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2,214.34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基金托管费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2,250.22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2,250.22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1.58%

注：1.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标准与其他同条件的投资者适用的费率标准相一致。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9,441,997.06	14,654.87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期末，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合计人民币 1,729,852.73 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00%。

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 (元)	1,382.89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 (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8.4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9.48
--------------------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内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内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融出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基于自我评估和管理的业务/职能部门；第二层次是公司经营层的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第三层次是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

各业务/职能部门是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最直接的实施者，负责根据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制订本部门的风险管理计划、工作流程及相关管理责任，并报请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批准；对本部门的主要风险指标，以及相关的测量、管理方法提出建议，并及时更新，报请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批准；实施本部门的风险管理日常工作，定期进行自我评估，并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评估情况。

风险管理委员会是公司经营层面负责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根据公司董事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制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授权，负责公司日常的风险管理工作。

风险管理委员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其机构组成、运行方式和相应职责应由董事会规定。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00%(2024年12月31日：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

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

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货币资金等。本基金通过监控组合的久期来评估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6月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441,997.0 6	-	-	-	-	-	9,441,997.0 6
结算备付金	252,913.19	-	-	-	-	-	252,913.19
存出保证金	29,443.91	-	-	-	-	-	29,443.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74,917,212. 71	74,917,212. 7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2,158,119.6 6	2,158,119.6 6
应收申购款	-	-	-	-	-	339.66	339.66
资产总计	9,724,354.1 6	-	-	-	-	77,075,672. 03	86,800,026. 19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422,591.14	422,591.1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42,142.81	42,142.81
应付托管费	-	-	-	-	-	8,971.10	8,971.10
其他负债	-	-	-	-	-	29,295.19	29,295.19
负债总计	-	-	-	-	-	503,000.24	503,000.24
利率敏感度缺口	9,724,354.16	-	-	-	-	76,572,671.79	86,297,025.95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 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0,999,434.45	-	-	-	-	-	10,999,434.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74,191,577.55	74,191,577.55
资产总计	10,999,434.45	-	-	-	-	74,191,577.55	85,191,012.00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9,499.86	29,499.86
应付托管费	-	-	-	-	-	6,082.23	6,082.23
负债总计	-	-	-	-	-	35,582.09	35,582.0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999,434.45	-	-	-	-	74,155,995.46	85,155,429.91

注：表中统计了本基金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持有的交易性固定收益类投资比例较低，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其他价格风险主要系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通过压力测试来评估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年6月30日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024年12月31日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74,917,212.71	86.81	74,191,577.55	8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74,917,212.71	86.81	74,191,577.55	87.12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基金未来业绩表现相对业绩基准的波动性与其过去一年的整体水平保持一致。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1%		增加约353	增加约41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1%		减少约353	减少约41

注：上表为市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74,917,212.71	74,191,577.55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74,917,212.71	74,191,577.55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等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5.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6.4.15.2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74,917,212.71	86.31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694,910.25	11.17
8	其他各项资产	2,187,903.23	2.52
9	合计	86,800,026.1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买入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卖出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买入或卖出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1、 投资政策

本基金定位为目标风险策略基金，且为目标风险系列基金中基金中风险收益特征定位于“平衡型”的基金。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本基金将大类资产配置与目标波动率有机结合，通过对宏观经济基本面及证券市场双层面的数据进行研究，对关键经济指标进行跟踪分析，将自上而下的定性分析以及定量指导相结合，加以风险测算及组合优化，采用战略资产配置策略和战术资产配置策略，最终形成大类资产配置决策。

（1）战略资产配置策略

战略资产配置策略是决定基金资产长期收益的关键。本基金是平衡型目标风险策略基金，运用恒定资产配置比例策略来实现对目标风险的控制，即通过静态资产配置模型将风险维持在一定水平。本基金权益类资产的战略资产配置基准比例为 50%。

（2）战术资产配置策略

战术资产配置是根据经济状况与市场环境对资产配置基准进行动态调整，围绕目标风险水平进一步优化配置、增强收益的方法。在战略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采取战术资产配置策略作为有效补充，动态调整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其中对于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的配置区间为 40%-55%。

本基金使用的战术资产配置策略主要基于对宏观经济面、政策面、基本面、技术面、估值面的深入分析，以及对股票、债券、商品等各类资产的综合研究比较和趋势判断，结合目标波动率，形成战术配置观点并进行定期优化及再平衡。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宏观经济运行的变化和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深刻影响。本基金通过综合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国家财政政策、央行货币政策、物价水平变化趋势等因素，构建宏观经济分析平台；

2) 结合上述宏观经济对资产未来收益影响的分析结果和本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预算管理，加以目标波动率为指导，根据细分资产之间相关性，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设置组合期初合适的细分资产配置比例。

3) 再平衡对于保持组合风险收益特征恒定至关重要。本基金将定期审查组合配置情况，结合对市场变动和未来情况的判断，通过调整优化策略及子基金配置比例以使组合波动率保持在目标值附近，以达到控制组合波动的效果。

在基金筛选层面，对于主动管理的公募非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结合基金评价研究机构推荐，对基金进行研究评价。

1) 定量维度

从基金规模、收益率、波动率、回撤、风险调整后收益表现等维度对子基金进行评价，结合夏普比率、卡玛比率、考察期子基金管理人资产管理规模等定量指标进行定量分析及筛选，以构造核心备选子基金池。

2) 定性维度

通过基金经理尽调、合作机构访谈、基金披露的定期报告等途径对基金经理进行综合评价，包括其投资策略及投资逻辑、投资风格、投资流程、管理经验、投研团队情况、风险控制能力以及市场认可度等。重点考察备选子基金的个股/个券选择、行业配置、资产配置、动态交易、风险控制等多方面能力。结合当下市场风格、基金风格以及本基金投资策略，在核心备选池中选取子基金进行投资。

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本基金将筛选出中长期业绩稳健的优秀基金进行投资。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本基金还将定期对投资组合进行回顾和动态调整，剔除不再符合筛选标准的标的基金，增加符合筛选标准的基金，以实现基金投资组合的优化。

2、风险说明

(1) 投资标的风。本基金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作为主要投资标的，其所投资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本身面临着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信用风险等。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可能会间接或直接地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2) 商品基金的风险。商品基金资产与商品现货价格高度相关，商品现货价格变化将导致商品类基金等价格变化的风险。成本、市场需求、市场环境、气候、时间、地域、生产、宗教信仰、文化等众多直接和间接的因素都会影响商品的价格。另外，商品基金还存在 ETF 流动性风险、ETF 跟踪误差风险、期货杠杆风险等。

(3) 沪港深/港股通基金的风险。本基金除可通过港股通机制直接投资香港市场外，还可以通过投资于沪港深/港股通基金投资于香港市场。故而本基金面临着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4) 子基金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构建投资组合的时候，对子基金的选择在定量层面离不开对于子基金的过往业绩的评价。但是子基金的过往业绩往往不能代表子基金未来的表现。本基金投资目标的实现建立在子基金投资目标实现的基础上。如果由于子基金管理人未能实现投资目标，则本基金存在达不成投资目标的风险。

(5) 子基金风格偏离风险：本基金筛选子基金策略依靠定性及定量的方法对子基金的风格进行研判，并精选适合投资目标的基金。因此当子基金投资风格出现偏离，会使得本基金存在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资金资 产净值比 例(%)	是否属于基 金管理人及管 理人关联方所管 理的基金
1	016658	兴华安裕 利率债 A	契约型开 放式	6,087,735. 08	6,838,961. 59	7.92%	否
2	007540	华泰保兴 安悦债券	契约型开 放式	5,264,692. 46	6,182,854. 83	7.16%	否
3	019093	金鹰科技 创新股票 C	契约型开 放式	2,716,737. 09	4,419,044. 55	5.12%	否
4	516310	易方达中 证银行 ETF	契约型开 放式	3,112,100. 00	4,375,612. 60	5.07%	否
5	588120	国泰上证	契约型开	3,949,600.	4,020,692.	4.66%	否

		科创板 100ETF	放式	00	80		
6	009995	嘉实创新 先锋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3,024,173. 14	3,588,181. 43	4.16%	否
7	400030	东方添益 债券	契约型开 放式	2,524,495. 18	3,534,293. 25	4.10%	否
8	002569	博时裕弘 纯债债券	契约型开 放式	2,418,649. 83	2,767,902. 87	3.21%	否
9	159851	华宝中证 金融科技 主题 ETF	契约型开 放式	1,638,500. 00	2,742,849. 00	3.18%	否
10	007291	汇丰晋信 港股通双 核混合	契约型开 放式	1,775,581. 17	2,605,132. 69	3.02%	否
11	006549	国金惠盈 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 放式	1,924,607. 87	2,496,216. 41	2.89%	否
12	012847	诺安积极 回报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1,188,671. 60	2,459,361. 54	2.85%	否
13	562660	华夏中证 2000ETF	契约型开 放式	1,682,700. 00	2,352,414. 60	2.73%	否
14	006475	国泰嘉睿 纯债债券	契约型开 放式	2,144,609. 76	2,282,079. 25	2.64%	否
15	022503	富国全球 债券 (QDII)人 民币 E	契约型开 放式	1,577,411. 47	2,048,426. 53	2.37%	否
16	515880	国泰中证 全指通信 设备 ETF	契约型开 放式	1,396,200. 00	2,030,074. 80	2.35%	否
17	018998	景顺长城 研究精选 股票 C	契约型开 放式	1,241,506. 67	2,014,965. 33	2.33%	否
18	360008	光大保德 信增利收 益债券 A	契约型开 放式	1,235,609. 09	1,729,852. 73	2.00%	是
19	518880	华安黄金 易(ETF)	契约型开 放式	211,300.0 0	1,545,448. 20	1.79%	否
20	513980	景顺长城 中证港股 通科技 ETF	契约型开 放式	2,146,200. 00	1,540,971. 60	1.79%	否

21	512670	鹏华中证国防 ETF	契约型开放式	1,921,400.00	1,527,513.00	1.77%	否
22	159852	嘉实中证软件服务 ETF	契约型开放式	1,839,000.00	1,491,429.00	1.73%	否
23	588200	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 ETF	契约型开放式	900,200.00	1,398,010.60	1.62%	否
24	512930	平安人工智能 ETF	契约型开放式	952,500.00	1,317,307.50	1.53%	否
25	516650	华夏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 ETF	契约型开放式	1,172,800.00	1,304,153.60	1.51%	否
26	519771	交银优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717,833.85	1,245,657.08	1.44%	否
27	512480	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 ETF	契约型开放式	1,160,900.00	1,217,784.10	1.41%	否
28	023532	西部利得事件驱动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393,724.12	1,019,902.96	1.18%	否
29	516510	易方达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 ETF	契约型开放式	656,200.00	784,159.00	0.91%	否
30	004317	前海开源沪港深裕鑫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470,976.31	669,068.95	0.78%	否
31	001910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554,587.41	668,610.58	0.77%	否
32	020258	鹏华优选价值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440,569.87	594,020.36	0.69%	否
33	002207	前海开源金银珠宝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58,770.79	104,259.38	0.12%	否

7.12.3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9,443.91
2	应收清算款	2,158,119.6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39.6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87,903.23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581	148,665.84	10,002,250.22	11.58%	76,372,601.29	88.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500,153.90	0.5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均未持有本基金的份额。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2,250.22	11.58%	10,002,250.22	11.58%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2,250.22	11.58%	10,002,250.22	11.58%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12月10日）基金份额总额	86,324,786.3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6,324,786.3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0,065.2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374,851.51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报告期内，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自2025年4月10日起，亓磊先生任督察长，刘翔先生不再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

2、本报告期内，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自2025年4月15日起，刘翔先生离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贺敬哲先生代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3、本报告期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陈颖钰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陈颖钰女士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重组改制、资产负债、同业业务、金融科技等领域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同业业务中心、财务会计部、资产托管业务部以及山东省分行、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担任领导职务，具有丰富的财会、科技和资金资产管理经验。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无。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	-	-	-	-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股份	1	-	-	-	-	-

有限公司						
德邦证券	2	-	-	-	-	-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	-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华鑫证券	1	-	-	-	-	-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注：（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交易单元变更。

（2）基金管理人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买卖证券专用，应本着安全、高效、低成本，能够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增值研究服务的原则，对该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研究实力等进行综合考量。

基本选择标准如下：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3亿元人民币；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经营行为规范，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证监会处罚；

近两年未发生就交易席位方面的违约、侵权等各种纠纷或出现重大舆情事件；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备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3）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投资研究团队按照有关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的选择标准，对备选的证券经营机构进行初步筛选；对通过初选的各证券经营机构，投资研究团队各成员在其分管行业或领域的范围内，对该机构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和信息资讯进行评分。

根据各成员评分，得出各证券经营机构的综合评分。

投资研究团队根据各机构的得分排名，拟定要选用其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并报公司管理层（销售分管领导除外）批准。

经公司管理层（销售分管领导除外）批准后，由本管理人交易部门、运营部门配合完成专用交易单元的具体租用事宜。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316,011.2 42.92	73.86%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111,836.2 81.50	26.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国元	-	-	-	-	-	-	-	-

证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	-	-	-	-	-	-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	-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	-

股份有限公司								
华鑫证券	-	-	-	-	-	-	-	-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及累计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2025-01-01
2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及累计净值公告	同上	2025-01-06
3	关于对通过网上直销平台进行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同上	2025-02-06
4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5-02-06
5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同上	2025-04-10
6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同上	2025-04-16
7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同上	2025-04-22
8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合作关系的公	同上	2025-04-26

	告		
9	关于旗下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情况的说明	同上	2025-05-09
10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5-05-23
11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同上	2025-06-30
12	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	同上	2025-06-30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20%的情形。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设立的文件
- 2、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4、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5、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外滩金融中心 1 幢（北区 3 号楼），6-7 层、10 层。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2-888，021-80262888。 公司网址：www.epf.com.cn。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